

民和回族自治县**民族土族** 财政局文件

民财农字〔2021〕414号

关于下达国际农发基金贷款青海省六盘山片区 扶贫项目贷款利息的通知

县财政局：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偿还国际农发基金贷款青海省六盘山片区扶贫项目利息的通知》（青财金字〔2021〕857号），现从年初预算县级脱贫巩固及乡村振兴资金中提前下达国际农发基金贷款青海省六盘山片区扶贫项目贷款利息215557.63元。该项资金列2021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9999，其他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9999，其他支出。

请严格按照省财政厅通知要求，及时将贷款利息汇入青海省

财政厅财政专户，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截留、挪用，确保资金发挥效益。

2021年7月12日



抄送：本局有关股室，存档。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1年7月12日印发
